

45 万元起 置业海南

专为漯河人定制的海南度假投资新模式

当雾霾袭来，当冬天凛冽的寒风刺骨……温暖的海洋风情气候，吸引着久居内陆的我们向往、追求。
在钢筋混凝土丛林中行走的我们，疲惫于现代都市生活，却苦于找不到释放、休闲的出口。可不可以有一处居所，帮我们找到心灵的归宿？可不可以有一个空间，帮我们回归自然？

每周二《漯河日报·家周刊》——“海南置业季”，将专题介绍由漯河日报匠心打造的养生海南置业项目长岛蓝湾，敬请关注！
面朝大海，春暖花开，亲爱的你和我们一起向着梦想出发吧！

梦想体验热线：18503950777

暑期去海南 看房赏景两相宜

■本报记者 刘丹

碧海蓝天、沙滩船帆，该是与夏天最配的存在了。海南作为国内著名滨海旅行省份，它的魅力无法抵挡。不觉间，孩子的假期生活已经过去大半，如果孩子喜欢大海，而且你刚好想异地置业，就跟着本报看房团去海南吧，清澈的海水、斑斓的鱼群，还有挂满椰子的椰林，满足你和孩子对热带岛屿的一切想象。



除了刺激的水上运动和“视觉上的惊喜”，你还可以品尝到“舌尖上的惊喜”，满足你挑剔的味蕾。品种琳琅满目、味道鲜美的海鲜和水果足够让你永远记住这一刻。

试想一下，在这个炎热的夏季，你躲开了城市的喧嚣，来到海南，登上一条小渔船，吃着用海水清煮出来的海鲜，定能让你看大海与长天一色，轻轻地听水鸟和鱼儿呢喃，恍若隔世……

本报作为海南临高长岛蓝湾项目的漯河总代理，前期已经对项目进行严格筛选，对开发商信誉、项目手续等证照问题

一一把关，并将通过权威媒体这个平台为市民搭建安全购房通道。报名的市民不但拥有优先选房权，还有低于海南售楼部现场价格的优势。想安家海南的你，请尽快拨打本报热线电话 0395-3515111 或到新闻大厦 5 楼房地产新闻部咨询了解。

据一位常年从事海南地产销售的张先生介绍说，海南目前房价相对平稳，而且属于销售淡季，房源本身优惠较大，如果看中合适的房源，夏季不失为一个到海南看房置业的好时机。

此外，从购房入住时间来看，每年 10 月份之后，海南房地产市场也将进入销售旺季，此时买房就买在了高位。如果在夏季买到精装修实景现房，那么今年年底就可以实现在海南自己家里欢度春节的愿望。因此，抓住海南地产和现在旅游市场的淡季促销时机买房置业，不失一个明智的选择。

最低 45 万元起，就能在蓝天碧海间安一个家。45 平方米~98 平方米精装修滨海度假户型，还有物业托管服务，权威媒体全程保驾护航，让你的异地置业之路不再有后顾之忧。

尽情畅享凉爽夏日

如果你以为海南的夏天只是烈日炎炎，酷暑难当，避之唯恐不及的话，你就错了。其实海南岛属热带季风气候和热带海洋气候，夏无酷暑，冬暖如春。7 月至 8 月平均温度 25℃~29℃，年平均气温 22℃~25℃，是难得的海岛度假旅游胜地。

剪刀手，挡阳光，45 度仰望天空……到海南旅行，这些拍照姿势都 out 了。这里，摩托艇、潜水、皮划艇……运动中随性的你拍出的照片肯定会帅气十足。

楼市新评

“购租并举”将重构住房供应格局



近日，广州住建委发布关于严格落实房地产调控部署全面加强市场管理的通知，明确提出严格落实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工作部署，积极构建“购租并举”的住房制度。目前，“购租并举”正成为楼市调控的重要着力点，住房租赁市场将迎新

一轮快速发展期。从“重购轻租”到“购租并举”，意味着住房制度将迎来根本性转变，不仅有利于重构市场供应格局，更有利于完善房地产市场的基础性制度和长效机制，从而真正向“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理念回归。

近期，从中央到地方有关鼓励住房租赁市场发展的政策密集落地。中央层面，住建部等九部委联合印发《关于在人口净流入的大中城市加快发展住房租赁市场的通知》，要求人口净流入的大中城市要支持相关国有企业转型为住房租赁企业，鼓励民营的机构化、规模化住房租赁企业发展，选取广州、深圳、南京等 12 个城市开展首批试点。地方层面也动作频频，上海首批公开出让的两幅租赁住房用地日前成交，采取“只租不售”模式，项目建成后，将至少提供 1800 多套租赁住房房源。北京、杭州等热点城市，也已要求部分出让土地须自持或配建一定比例的租赁型住房。此外，广州市近日率先提出“租

购同权”，赋予符合条件的承租人子女享有就近入学等公共服务权益。

这些政策均预示着住房供应正加快向“购租并举”的供应新体系转变，这既是深化住房制度改革的一项重要举措，也是房地产调控长效机制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而建立“购租并举”的住房制度是从供给端发力增加租赁住房有效供给，打造多层次的住房供应结构，将有助于稳定供求关系、稳定市场预期，继而实现稳预期稳房价的目的。

不过，“购租并举”住房制度的建立并非一蹴而就，既涉及文化传统、社会观念等方面问题，也需要具体的细化政策甚至立法保驾护航。目前我国住房租赁比例仅在两成左右，远低于发达经济体五至七成的比例。一直以来，由于住房租赁市场制度及体系的不健全、不完善，使得承租人权益保障力度薄弱，致使“黑中介”“随意涨价”“乱扣押金”等各种租房乱象丛生，这是大多数人选择买房的一个重要

原因。

令人欣慰的是，日前我国首部住房租赁条例公开征求意见，有望通过法治手段遏制各种租房乱象，保障承租人的权益。住建部相关负责人表示，将通过立法，明确租赁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建立稳定租期和租金等方面的制度，逐步使租房居民在基本公共服务方面与买房居民享有同等待遇。

可以预见，随着中央和地方政策的渐次落地，束缚房屋租赁市场发展的桎梏将打破，租赁市场将迎来黄金发展期。有报告预测，到 2025 年，中国租赁市场规模将增长到 2.9 万亿元，到 2030 年将会超过 4.6 万亿元。“购租并举”住房制度的建立和完善，一方面，将在一定程度上增强住房的供给能力，实现百姓“住有所居”；另一方面，将改变既往过分倚重抑制需求的调控方式，实现供需两端发力，既增强供给，又遏制投机，从而让住房回归居住的本质属性。

新华

漯河日报 匠心打造

45 万起 置业海南 享蓝天鲜氧

本报联合海南名角实业共同组织
三天两晚双飞往返海南看房特惠团
助力我市购房者置业海南
报名从速

重要提示

1.报名后由报社统一组织，三天两晚食宿全免，成功购房后报名费用返还。
2.确保以低于案场价购房。
3.需在出团前一周缴纳看房团费用。
4.出团严格规定：65 岁以上须子女陪同。
5.所有参团成员不得擅自离团。

HAIRAN

海南·临高·长岛蓝湾

2998 元双飞三天两晚“养生海南”体验之旅

漯河日报海南养生地产业工作室

报名电话：18503950777 3515111
报名地址：漯河市嵩山东支路新闻大厦漯河日报社 508 室

漯河市房管局
监察支队
漯河日报社
房地产部
联合发布 2017 年
第八号购房警示
(8 月 1 日发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规定，以下房地产开发项目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禁止销售**：

1.位于淞江路与青山路交叉口西南角的“漯河食品批发交易市场”。

2.位于嵩山路北段路西的“联合一百世贸中心”（世豪公馆）。

3.位于柳江路与五一路交叉口的“蓝湖小区”。

4.位于泰山路南段西侧的“漯河开源大唐凤凰府”。

5.位于人民路与五一路交叉口的“锦华·国际”（精英名座）1#、2#楼。

6.位于黄河路与邛山路交叉口的“金涵花园”。

7.位于 107 国道沙河桥北的“水畔城邦”。

8.位于人民路与燕山路交叉口的“万盛香缤国际”8#楼。

9.位于嵩山东路的“漯河国际大厦”。

10.位于汉江路西段的“阳光福园”5#、6#、7#、8#、9#、10#、11#、12#、13#、15#、16#、17#、18#、19#、20#、21#、22#、23#、24#楼。

11.位于市东方大市场中段路南的“六合世家”23#、25#、26#、27#、28#、29#楼。

12.位于黄河路东段黄河桥东北角的“金色龙湾”三期。

13.位于泰山路与人民路交叉口向东 200 米路南的“漯河世界贸易中心”。

14.位于 107 国道路西，241 省道路北（阴阳赵路口）的“天福·泊悦城”7#、8#、9#、10#、11#楼。

15.位于淞江路与白云山大道交叉口东北角的“苹果时光”。

16.位于黄河路与解放路交叉口“沙河壹号”。

17.位于人民路与中山路交叉口的“正邦·金运花园”1#、2#、5#、6#、7#、8#、9#楼。

18.位于黄河路与韶山路交叉口的“忆江南”（江上风）。

19.位于 107 国道与 241 省道交叉口西南角的“天悦城”。

20.位于柳江路与经二路交会处（福祥工业园）的“福祥阳光城”29#、30#、31#、32#、33#楼。

21.位于人民路南侧，京广街东侧（烟厂西隔壁）的“超强·尚苑”小区。

22.位于柳江路与 107 国道交叉口的“品尚峰汇”（深圳中德宝汽车城项目）2#、4#、5#、6#楼。

23.位于燕山路中段的“旭峰佳苑”1#楼。

24.位于滨河路与民生街交叉口的“华东·温哥华”（滨河花园）1#楼 14~30 层。

25.位于淞江路与金山路交叉口西南角的“华东森林湖”A22#、A23#、A35#（别墅）。

26.位于人民路与燕山路交叉口东的“东方·罗曼城”（百合春天）2#、3#、5#楼。

27.位于人民路东段北侧（翟庄）的“红太阳·平安家园”小区。

28.位于淞江路与井冈山路交叉口北的“宏景新城”。

29.位于牡丹江路与太行山路交会处的“泰华·领寓”。

30.位于黄河路东段沙河桥东路南的“康桥水岸”二期 1#、2#、3#、5#、6#、13#、15#、16#楼。

31.位于滨河路与中山路交叉口的“亿博·翰林汇”17#楼。

32.位于人民路与阳山路交叉口“东城国际布鲁斯”。

33.位于辽河路与嵩山路交会处的“恒润城市广场”。

34.位于龙江路与白云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的“暖城首座”。

35.位于滨河路东段路南的“光明水岸花园”2#楼。

36.位于漓江路中段路南的“鼎盛新苑”。

37.位于汉江路与太行山路交叉口向西 200 米的“永信·伯爵山”15#、16#楼。

38.位于黄河路与崂山路交会处东南侧的“金色华府君苑”2#、6#、7#楼。

39.位于郾城区淞江路中段（涵洞东路南）的“檀溪谷”。

40.位于黄河路与中山路交叉口东南角的“泰威·中央公园”29#、30#、31#楼。

温馨提示：1.选房先看预售证；2.合同网上来签订；3.首付缴纳到专户（预售资金监管专用账户）；4.验房索要两个书；5.购房警示常关注。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房屋，请不要购买或缴纳任何性质的预订金。市房产监察支队投诉电话：3105222，24 小时热线：15503956013。
扫描二维码，即可获取警示信息，登录网页：<http://www.lhfdc.gov.cn/xzzf.asp>，查看更多内容。

我们聊房吧

QQ 群会员招募……

《漯河日报·家周刊》与《漯河日报·晚报版》《楼市金版》《我们聊房吧》栏目，QQ 群会员火热招募中……

QQ 群：199076111
邮 箱：lhrlbg@163.com
电 话：18603957373